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CHANG OCEAN PARK HOLDINGS LTD.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5)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公園收入增加約13.2%至約人民幣1,617.2百萬元
- 門票收入增加約10.6%至約人民幣1,182.7百萬元
- 非門票收入增加約20.8%至約人民幣434.5百萬元
- 輕資產業務收入增加約24.1%至約人民幣53.1百萬元
- 淨利潤增加約33.8%至約人民幣291.5百萬元
- 歸屬於母公司淨利潤增加約39.2%至約人民幣279.8百萬元

業績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之可比較數字。

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680,221	1,649,710
銷售成本		(770,560)	(748,325)
毛利		909,661	901,385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62,840	111,309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42,420)	(119,709)
行政費用		(367,034)	(314,079)
其他費用		(6,793)	(14,051)
財務成本	5	(149,065)	(145,570)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30)	(857)
除稅前溢利		407,159	418,428
所得稅支出	6	(115,616)	(200,501)
年內溢利		291,543	217,927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279,792	200,972
非控股權益		11,751	16,955
		291,543	217,927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分)	7	6.99	5.02

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92,988	3,014,867
投資物業		2,387,030	2,418,890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704,584	1,239,908
無形資產		12,193	12,127
可供出售投資		90,203	19,170
遞延稅項資產		25,063	35,73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79,113	47,143
長期預付款項及按金		532,935	163,377
非流動資產總值		9,724,109	6,951,212
流動資產			
持作出售的已落成物業		228,514	260,399
發展中物業		514,718	512,563
應收合約客戶的款項總額		5,166	12,938
存貨		18,941	22,337
貿易應收款項		170,542	128,274
可供出售投資		200	20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9,187	418,503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4,207	12,649
已抵押銀行結餘	8	1,149	6,54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8	1,305,108	873,499
流動資產總值		2,407,732	2,247,91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	1,086,381	289,58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91,372	318,175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6,540	1,929
來自客戶墊款		33,774	24,36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0	1,775,257	1,322,063
政府補貼		124,014	22,540
遞延收入		19,957	15,993
應付稅項		212,853	276,447
流動負債總額		3,670,148	2,271,096
流動負債淨值		(1,262,416)	(23,18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461,693	6,928,026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0	2,957,133	1,579,546
政府補貼		896,811	926,466
遞延稅項負債		184,815	203,180
		<u>4,038,759</u>	<u>2,709,192</u>
非流動負債總額		4,038,759	2,709,192
資產淨值		4,422,934	4,218,83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51	2,451
儲備		4,306,503	4,029,377
		<u>4,308,954</u>	<u>4,031,828</u>
非控股權益		113,980	187,006
		<u>4,422,934</u>	<u>4,218,834</u>
總權益		4,422,934	4,218,83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開發、建設及營運主題公園、物業發展，以及投資和酒店營運。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海昌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2.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而編製。除投資物業外，本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而投資物業則按公允價值計量。除另有指明外，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而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綜合基準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於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內採納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乃於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的日期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部分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因集團成員公司之間進行交易而產生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會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和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之三項控制權要素的其中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公司。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作為一項股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在權益內記錄的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i)已收取代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任何在損益中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應佔部分，按假設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在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所載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在其他實體中權益的披露：對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2號範圍的澄清

該等修訂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要求實體作出披露，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及非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披露於財務報表。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澄清實體於評估是否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扣可扣減暫時差異時，需要考慮稅務法例是否對於可扣減暫時差異轉回時可用作抵扣的應課稅溢利的來源有所限制。此外，該等修訂就實體應如何釐定未來應課稅溢利提供指引，並解釋應課稅溢利可包括收回超過賬面值的部分資產的情況。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可扣減暫時差額或該等修訂範圍內的資產，故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披露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第B10至B16段之披露規定除外)適用於實體於附屬公司、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權益，或其於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列於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部分權益。由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附屬公司劃分為持作出售組別，因此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影響，因此無須披露任何額外資料。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分為不同的業務單位，本集團的兩個可報告經營分部載列如下：

- (a) 公園營運分部，從事開發、建設及營運主題公園、開發主題公園周邊的商用及租賃物業、管理本集團用於賺取租金收入的已發展及營運中物業、酒店營運及向賓客提供服務，以及提供與水族館有關的技術支持服務；及
- (b) 物業發展分部，從事物業發展、建築及銷售。

管理層單獨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資源分配決定和評估業績。分部業績基於可報告分部的溢利評估，以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

分部資產不包括無形資產、可供出售投資、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遞延稅項資產、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已抵押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因為此等資產按集體基準管理。

本集團的負債均按集體基準管理。

由於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超過99%於中國內地賺取及本集團超過99%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呈列進一步的地區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公園營運 人民幣千元	物業發展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及總收入	<u>1,617,204</u>	<u>63,017</u>	<u>1,680,221</u>
收入			<u><u>1,680,221</u></u>
分部業績	878,671	30,990	909,661
<u>對賬</u>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162,840
未分配開支			(516,247)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30)	-	(30)
財務成本			<u>(149,065)</u>
除稅前溢利			<u><u>407,159</u></u>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園營運 人民幣千元	物業發展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9,660,378	748,398	10,408,776
<u>對賬：</u>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723,065</u>
總資產			<u><u>12,131,841</u></u>
分部負債	-	-	-
<u>對賬：</u>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7,708,907</u>
總負債			<u><u>7,708,907</u></u>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30)	-	(30)
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	7,543	-	7,543
折舊及攤銷			
未分配			3,142
分部	175,971	-	175,97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79,113	-	79,113
資本開支*			
未分配			3,208
分部	2,047,344	-	2,047,344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無形資產、預付土地租賃付款及長期預付款項。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公園營運 人民幣千元	物業發展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及總收入	1,429,114	220,596	1,649,710
收入			<u>1,649,710</u>
分部業績	798,912	102,473	901,385
對賬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111,309
未分配開支			(447,839)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857)	—	(857)
財務成本			<u>(145,570)</u>
除稅前溢利			<u>418,428</u>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園營運 人民幣千元	物業發展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6,938,431	785,900	7,724,331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474,791</u>
總資產			<u>9,199,122</u>
分部負債	—	—	—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4,980,288</u>
總負債			<u>4,980,288</u>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857)	—	(857)
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	19,232	—	19,232
折舊及攤銷			
未分配			2,760
分部	183,409	—	183,40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47,143	—	47,143
資本開支*			
未分配			5,819
分部	851,653	—	851,653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無形資產、預付土地租賃付款及長期預付款項。

關於主要客戶的資料

並無呈列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原因為並無單一客戶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本集團收入超過10%。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來自主題公園營運的門票銷售及餐廳及百貨店營運的貨品銷售的收入、園內遊樂收費收入、來自酒店營運的收入、來自諮詢及管理服務的收入、物業銷售的收入，以及已收及應收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及適當比例的建築合約的合約收入的總額，扣除營業稅及其他附加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u>收入</u>		
門票銷售	1,182,739	1,069,517
物業銷售	63,017	220,596
食品及飲品銷售	119,074	92,431
貨品銷售	57,410	43,921
租金收入	95,935	86,991
園內遊樂收費收入	93,394	78,254
來自酒店營運的收入	15,577	15,249
諮詢及管理服務收入	53,075	42,751
	<u>1,680,221</u>	<u>1,649,710</u>
<u>其他收入</u>		
政府補貼	89,560	69,072
銀行利息收入	2,874	3,893
其他利息收入	37,176	–
保險索賠收入	5,355	14,597
股息收入	–	20,712
外匯收益	760	–
其他	26,372	2,318
	<u>162,097</u>	<u>110,592</u>
<u>收益</u>		
持作出售的已落成物業重新分類至 投資物業時的重估收益淨額	–	717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743	–
	<u>743</u>	<u>717</u>
	<u>162,840</u>	<u>111,309</u>

5. 財務成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的利息	203,594	155,033
融資租賃的利息	360	555
	<hr/>	<hr/>
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負債的總利息開支	203,954	155,588
減：資本化利息	(54,889)	(10,018)
	<hr/>	<hr/>
	149,065	145,570
	<hr/> <hr/>	<hr/> <hr/>

6. 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按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以25%（二零一六年：25%）的適用所得稅率作出。

根據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暫行條例及一九九五年一月二十七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增值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的規定，出售或轉讓中國內地國有土地租賃權益、建築物及其附着物所得全部收益均須按土地增值30%至60%的累進稅率繳納土地增值稅，惟倘增值不超過全部可扣稅項目總和的20%，則普通住宅物業的物業銷售可豁免繳納土地增值稅。

本集團已根據相關中國稅務法例及法規所載規定估計、計提及計入土地增值稅撥備。實際的土地增值稅負債須待物業發展項目落成後由稅務機關釐定，而稅務機關可能不同意本集團計算土地增值稅撥備的基準。

於合併損益表內的所得稅為：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內地		
年內支出	119,883	127,353
土地增值稅	3,431	17,404
	<hr/>	<hr/>
	123,314	144,757
遞延稅項	(7,698)	55,744
	<hr/>	<hr/>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115,616	200,501
	<hr/> <hr/>	<hr/> <hr/>

7.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年內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4,000,000,000股股份（二零一六年：4,000,000,000股股份）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u>279,792</u>	<u>200,972</u>
	普通股數目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股份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4,000,000,000</u>	<u>4,000,000,000</u>

年內並無已發行的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金額與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相同。

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06,257	850,038
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30,009
	<u>1,306,257</u>	<u>880,047</u>
減：已抵押計息銀行貸款	(644)	(588)
已抵押應付票據	(505)	(5,960)
	<u>(1,149)</u>	<u>(6,548)</u>
無抵押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305,108	873,499
減：受限制現金及銀行結餘*	(94)	(94)
無抵押及不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1,305,014</u>	<u>873,405</u>

* 就預售物業從客戶收取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只限於用作興建相關物業。

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985,514	154,749
多於一年	100,867	134,834
	1,086,381	289,583

1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1,775,257	1,251,137
第二年內	467,763	723,279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26,012	610,027
超過五年	1,413,358	246,240
	4,282,390	2,830,683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的其他借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	70,926
第二年內	427,500	-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2,500	-
	450,000	70,926
	4,732,390	2,901,60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二零一七年我國國民生產總值同比增長6.9%，增速回升0.2個百分點。其中旅遊業作為國民經濟的重要組成部分，依舊保持穩步增長，旅遊業對國民經濟的綜合貢獻達11.04%。

中國經濟的平穩上升為旅遊行業的發展提供良好基礎，旅遊人數創下新高，二零一七年全年遊客數量達50億人次，同比增長12.8%，人均出遊達到3.7次，國內旅遊業持續呈現強勁活力。據國家旅遊局資料中心測算，預計到二零二零年，我國旅遊市場總規模將達67億人次。可以預見在中長期內，我國旅遊市場仍將保持增長動力，行業未來的發展將進一步提速。

隨著中國人均可支配收入的穩步提升，中國居民的消費能力得到提高，同時亦帶動居民消費結構發生轉變，人們更加注重精神生活的追求。在黨的十九大報告中，滿足人民日益增長的美好生活需求已上升到國家戰略層面。如今，以旅遊、娛樂為主要形式的精神文化消費正逐漸成為民眾追求美好生活的重要指標。為滿足消費者需求，近年來國內度假游、休閒遊、親子遊等「旅遊+」融合業態層出不窮，新型室內娛樂產品、跨界創新業態、親子度假酒店、互動科技體驗等成為市場新寵。由於家庭收入提高、家庭出遊常態化、「二孩」家庭增長等因素支持，親子游成為旅遊行業消費增長的主要動力，市場佔比達60%以上，年均增速亦超過60%，並催生出家庭娛樂中心、親子主題餐廳、親子度假酒店等細分產品。在經濟環境向好、交通設施完善、技術進步等各方面的利好刺激下，受規模龐大的親子遊市場帶動，相關旅遊產業將迎來黃金發展期。

主題公園作為親子遊的首要選擇，近年來在我國發展迅速。根據美國AECOM發佈的《2017中國主題公園發展報告》顯示，到二零二零年中國主題公園人次總量達到2.21億人次，遊客量將趕超美國，成為全球最大主題公園市場。在行業競爭愈發激烈的背景下，主題公園的發展亦呈現二消延伸、輕資產擴張、VR新技術融入、IP植入等新趨勢。將特色IP產品與園區資源進行整合，開創及完善多元化的主題類型及娛樂產品，已成為主題公園避開同質化競爭、提高核心競爭力的主要方式。同時，主題公園的重心亦開始側重門票外的業態開發，完善主題文化產業鏈，提高非門票收入佔比。其中作為主題公園行業中最具特色的分支，海洋公園以海洋文化為主題，海洋動物為特色，具有產品組合多樣化、消費群體覆蓋面廣等特點，令其成為親子游和周邊遊熱門目的地之一。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七年，旅遊消費需求持續釋放，市場容量不斷擴大，行業迎來前所未有的發展機遇。本集團持續開拓創新，在主營業務收入、管理輸出、文化IP落地等方面實現全面突破，總收入再創新高，並超額完成全年業績指標。回顧期內，本集團重點開展了以下層面的工作：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持續提升品牌影響力，於全年舉辦近200場主題活動、30餘次品牌事件，獲得超30億次品牌曝光。參與國內外專業展會、峰會20次，榮獲榮譽獎項多達55個，成為中國廣告協會廣告主委員會唯一旅遊行業常務成員，品牌行業領導地位進一步凸顯。集團與《奔跑吧！兄弟》欄目拍攝合作，與《爸爸去哪兒第五季》IP合作，開展與央視《大手牽小手》及《白鯨之戀》的合作，參會「2017夏季達沃斯論壇」，借勢傳播，持續提升品牌影響力。持續開展「2017海昌小小旅行家」大型公益科普主題品牌活動，獲得央視《新聞聯播》的報導。

本集團積極踐行企業社會責任，全年組織十余項社會公益活動。其中，「海昌孤獨症兒童月」社會影響力不斷提升，期內創立海昌海洋公園自閉症兒童關愛基地。本集團亦作為全國水生野生動物馴養繁育及科普教育基地，與中國科學院水生生物研究所、海洋國家實驗室、中國水產科學研究院、全國水生野生動物保護分會、中國水產科學研究院淡水漁業研究中心等機構深度合作，持續踐行生態保護和極地海洋科普教育的職責，持續在全國範圍內開展「水生野生動物保護海昌獎評優活動」，鼓勵全社會開展水生野生動物保護，五年來共有200餘人獲評「海昌技術獎」、「海昌奉獻獎」等不同獎項。集團連續五年被農業部授予「水生野生動物保護愛心公益企業獎」稱號。本集團持續關注海洋生物保護，與農業部、中國水產科學院、水生野生動物保護分會開展了一系列旨在保育救助面臨滅絕的江豚活動。

本集團持續增強在動物保育方面的核心競爭能力，於年內成功繁育大型海洋及極地動物共計九種近百頭／只，動物保有總量近6.3萬頭／只，實現國內首例人工飼養條件下灰海豹繁育成活。成立生物保育中心，加強核心動物保育能力建設。本集團持續強化技術優勢，成功研發生物環境遠程監控系統，保障動物健康。本集團自主研發的珍稀極地海洋生物營養復合保健品投入使用，並啟動市場化運用，全面提升飼養生物營養福利。本集團加強人才優勢，現擁有近千人動物專業技術團隊。期內，出版國內唯一由企業編寫、適用於全日制高校教學指導的教輔

指導叢書，取得專業領域教學的突破。持續推進校企聯合辦學，為全社會培養海洋生物保育專業技術人才，首批本科畢業生已經進入工作崗位。期內，成功舉辦世界水母大會、水族學術年會等國內外技術交流培訓活動，國內外同行業累計參與培訓人數近2000人。本集團亦與中國科學院、國家海洋實驗室、中國水產科學院等科研機構開展多項科研合作，如開展極地海洋動物仿生學研究，基因工程和繁育遺傳學研究等。

存量項目升級改造，打造區域旅遊目的地

在既定的發展戰略下，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繼續對存量項目進行優化升級，加快海洋文化主題休閒娛樂新產品、新項目的研發和落地實施進程，將存量項目打造為區域旅遊目的地。年內，對天津海昌極地海洋公園（「**天津項目**」）、青島海昌極地海洋公園（「**青島項目**」）、成都海昌極地海洋公園（「**成都項目**」）、大連海昌發現王國主題公園（「**發現王國**」）、武漢海昌極地海洋公園（「**武漢項目**」）進行升級改造，新增產品序列包括水母館及家庭娛樂中心，其中以水母館「水母秘境」為代表的海昌互動科技多媒體創新技術應用得到了進一步升級，並於天津項目、成都項目及武漢項目成功落地。亦在存量項目新增若干互動高科技衍生娛樂項目，有效提升主題公園產品品質及吸引力。演藝管理方面，積極研發新劇本劇情，並在服裝、道具、燈光效果等方面提升舞台元素整體品質，成效顯著，提升遊客觀賞滿意度。運營服務方面，實現了運營戰略規劃的梳理與落地，並運行穩定。營銷方面，舉辦多類型的產品戰略發佈會和合作夥伴大會，強化渠道合作紐帶，持續擴大行業影響力。本集團順應遊客購買渠道向線上遷移的趨勢，在全面整合OTA資源基礎上，大力發展自營平台建設，與美團、京東、螞蜂窩等知名電商平台開展戰略合作，開發定製化產品不斷升級線上營銷能力。「雙十一」期間在主流電商平台同步推出大促活動，實現年卡類產品銷售排名行業第一、店鋪轉化率排名行業第一、支付買家數排名行業前三、綜合交易排名行業前三的成績。此外，本集團創新升級園內衍生消費產品，期內研發110個自有IP主題商品，成功落地三家優品主題專營店，並開發220個餐飲新品，開設水母主題餐廳。配套商業物業方面，強化產品多業態互補，期內成功導入多元商業業態，滿足遊客「吃、住、行、遊、購、娛」全方位需求，助力各項目升級為區域旅遊休閒目的地。

海洋文化創新業務發展增速，構建中國海洋文化產業管理輸出第一品牌

二零一七年，海洋文化創新業務逐漸成為本集團新的利潤增長點與業務增長引擎。管理輸出方面，經歷了三年多的探索與發展，管理輸出樹立業界良好口碑，業務規模與輸出品類持續擴大。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全國範圍內成功落地管理輸出項目29個，累計合同金額達3.3億元人民幣，執行中的管理輸出項目均運行合作良好，得到市場的高度認可。期內，本集團深入開發並積極拓展業務類型，逐漸形成「3+」的全覆蓋模式，即在深入開拓「大、中、小微型旅遊項目／產品」的服務類型基礎上，不斷積極開發「品牌授權」等多品疊加式業務類型，構建多條服務通路，涵蓋項目設計服務總包、前期籌備諮詢、後期運營管理等全鏈條輸出模式。本集團管理輸出團隊持續深耕主題公園市場，優化合作模式，充實團隊建設以提高服務品質，完善相關資質以實現業務進程一體化保障。文化IP業務方面，本集團制定了海昌自主IP中長期369發展戰略規劃，通過三年市場培育、六年快速擴張、九年深化發展，從「孵化－產品－推廣－授權」逐步構建海昌海洋文化IP體系。期內，明確以「七萌團」為核心的IP產品開發體系、世界觀及故事框架設定，完成海昌IP七萌團角色及視覺系統設定。產品成果方面，本集團已啟動開發優品、繪本、動畫、舞台劇等項目，亦大力推進IP在園內各領域的應用，並在成都項目冰雪節品牌活動上進行七萌團主題包裝嘗試，反響良好。亦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在上海項目落地七萌優品店，在武漢項目落地七萌團標誌性雕塑。本集團已開展註冊相關商標及專利知識產權，還與知名品牌進行IP方面的異業合作，初具成果，也為品牌管理輸出業務合作提供有效支持。

新項目即將啟幕，完善全國戰略佈局

期內，新項目整體建設施工及運營籌備工作有序推進。集團旗下上海海昌海洋公園（「上海項目」）目前全面進入包裝鋼結構、金屬屋面、亞克力、遊樂設備及機電安裝、內外裝修包裝施工階段。為迎接項目開業，集團總部正式搬遷，落戶申城。項目核心管理團隊已經就位，並接受國際級專業團隊的培訓。為迎接開業，舉辦一系列營銷預熱活動，如全球發佈盛典、園區名稱及LOGO發佈等活動。本集團亦獲得政府的有力支持，包括交通導視配套、停車場配套以及獲得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專項資金等。同時，被列為海南省重點項目的三亞海昌夢幻海洋不夜城（「三亞項目」）亦有序推進中。該項目是一座集文化旅遊、休閒度假、娛樂體驗、創新商業於一體，圍繞「海上絲綢之路」主題所打造的國內首個沉浸式海洋文娛

綜合體。項目涵蓋國內首個零距離人鯊互動、海洋中央劇場秀、水上巡遊、絲路主題飛行影院、摩天輪、海豚灣、鯨鯊館、逾20個家庭親子主題娛樂項目、海底餐廳及多元化主題美食。三亞項目主體工程全面完成，維生系統、機電安裝及外包裝裝飾工程已進場施工準備，特種遊樂設備、設施已進入安裝階段，部份景觀綠化工程已穿插施工。三亞項目的展示中心正式對外開放。運營籌備團隊全面組建，針對商餐、娛樂、休閒、創新互動等多種業態，確定運營策略，推進市場營銷等工作。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成功摘得鄭州海昌海洋公園（「鄭州項目」）土地的使用權，佈局中原地區國家級中心城市，完善全國戰略佈局。鄭州項目位於鄭州中牟縣國際文化創意產業園，圍繞海洋、極地兩大核心，融合創新互動科技元素，定位為中原地區唯一的、旗艦型海洋主題度假公園、中原城市群國際級海洋文化旅遊目的地。期內，已完成鄭州項目總體規劃及全部主場館的方案設計，進入專項設計階段。

業務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積極貫徹落實既定的戰略發展目標。存量項目方面，按照「打造區域旅遊目的地」的目標持續推進存量項目產品的升級改造工作。本集團將進一步鞏固生物保育核心競爭力，優化管理體系，擴大人才儲備。全面提升運營服務品質，確保全年經營指標達成，推動品牌升級。本集團亦會加速武漢、重慶、天津商業地塊的開發，加快存量資產變現速度，以提升現金流。海洋文化創新業務方面，本集團將會加強與國內相關戰略合作夥伴合作，優化合作模式，實現優質IP互促共贏。亦會積極開展創新都市娛樂休閒業態——萌寵樂園產品在全國商業綜合體內的落地佈局，加速開拓三、四線城市海洋主題文旅業務，推動新一代城市美好生活文旅綜合項目的落地實施。同時，貫徹國家「一帶一路」倡議，積極開拓海外業務合作。充實管理輸出團隊的建設、完善相關資質、提高服務品質，構建中國海洋文化產業管理輸出第一品牌。本集團將貫徹落實海昌自主IP中長期369發展戰略規劃，完善以七萌團為核心的IP系列產品開發，將會以上海項目為平台，加速自主IP的落地與宣傳。在建項目方面，確保上海項目及三亞項目於二零一八年年內成功開業，保證高標準的運營水準，超額達成經營目標，樹立全國性的品牌口碑。

財務回顧

收入

來自本集團公園營運分部的收入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429.1百萬元，增加約13.2%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1,617.2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年公園的門票銷售收入以及非門票業務收入較二零一六年增加所致。門票業務收入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069.5百萬元，增加約10.6%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1,182.7百萬元，非門票業務收入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359.6百萬元，增加約20.8%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434.5百萬元。

來自本集團物業發展分部的收入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220.6百萬元，減少約71.4%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63.0百萬元。

綜上所述，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1,680.2百萬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649.7百萬元），較上年度增加約1.8%。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748.3百萬元，增加約3.0%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770.6百萬元。

毛利

本集團整體毛利上升約0.9%至約人民幣909.7百萬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901.4百萬元）；整體毛利率下降至約54.1%（二零一六年：約54.6%）。

本集團公園營運分部的毛利增加約10.0%至約人民幣878.7百萬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798.9百萬元），公園營運分部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六年的約55.9%下降至二零一七年的約54.3%，主要由於公園收入結構變化，非門票收入佔比提升，導致公園營運分部的毛利率有小幅下降。

本集團物業發展分部的毛利減少約69.8%至約人民幣約31.0百萬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約102.5百萬元），而物業銷售毛利率約為49.2%（二零一六年：約46.5%），主要由於銷售物業產品類型的差異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11.3百萬元，增加約46.3%至二零一七年的約人民幣162.8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投資收益及相關補助增加所致。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19.7百萬元，增加約19.0%至二零一七年的約人民幣142.4百萬元，與公園營運收入的增加相匹配，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佔總收入的比率約8.5%（二零一六年：約7.3%）。

行政費用

本集團的行政費用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314.1百萬元，增加約16.9%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367.0百萬元，主要由於上海、三亞項目的推進帶來行政費用的增加所致，行政費用佔總收入的比率約21.8%（二零一六年：約19.0%）。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二零一六年的約人民幣145.6百萬元，增加約2.4%至二零一七年的約人民幣149.1百萬元，主要由於為保障上海、三亞項目順利推進，本集團銀行貸款總量增加所致，財務成本佔總收入的比率約8.9%（二零一六年：約8.8%）。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支出由二零一六年的約人民幣200.5百萬元，下降約42.3%至二零一七年的約人民幣115.6百萬元，主要由於物業銷售收入下降帶來的土地增值稅減少以及公司計提股息稅比率由10%下降至5%所致。

年內溢利

由於上文所述原因，本集團年內溢利由二零一六年的約人民幣217.9百萬元，上升約33.8%至二零一七年的約人民幣291.5百萬元，淨利潤率由二零一六年的約13.2%上升至二零一七年的約17.4%。於同期間，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一六年的約人民幣201.0百萬元，上升約39.2%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279.8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2,407.7百萬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2,247.9百萬元）。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1,305.1百萬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873.5百萬元），已抵押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1百萬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6.5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權益約為人民幣4,422.9百萬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4,218.8百萬元）。總權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稅後溢利增加所致。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約為人民幣4,732.4百萬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2,901.6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負債比率約為77.8%（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7.8%）。本集團淨負債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負債比率有所上升，主要是由於為保障上海、三亞項目順利推進，二零一七年貸款本金增加所致。

上述數字顯示，本集團擁有穩健財務資源，可應付其未來承擔及未來投資以進行擴展。董事會相信，現有財務資源將足夠讓本集團執行未來擴展計劃，而於有需要時，本集團亦能夠按有利條款獲取額外融資。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股本由普通股組成。

或然負債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就本集團物業買家獲授按揭融資作出的擔保*	<u>15,423</u>	<u>76,556</u>
----------------------	---------------	---------------

* 本集團就若干銀行授予本集團持作出售落成物業的買家的按揭融資提供擔保。根據該等擔保安排的條款，如買家拖欠償還按揭付款，本集團須償還未償還的按揭貸款連同拖欠買家應付銀行的任何應計利息和罰款。本集團然後將可接管相關物業的法定業權。本集團的擔保期由授出相關按揭貸款起至個別買家簽訂抵押協議為止。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因就授予本集團持作出售落成物業的買家的按揭融資提供的擔保產生任何重大虧損（二零一六年：無）。董事認為，如拖欠還款，相關物業的可變現淨值可彌補未償還的按揭貸款的還款連同任何應計利息及罰款，因此，並無就該等擔保作出任何撥備。

外匯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業。除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外，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有關外匯匯率波動的重大風險。董事預期人民幣匯率的任何波動對本集團之運營不會有重大不利影響。

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1,205.4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505.4百萬元），資金將來自營運產生的現金、銀行融資等多個管道。

僱員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約有2,990名全職僱員（二零一六年：2,758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全面而具吸引力的薪酬、退休計劃及福利待遇，亦會按本集團員工的工作表現而酌情發放獎金。本集團與其僱員須向社會保險計劃供款。本集團與其僱員須分別按有關法律及法規列明的比率對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供款。

本集團根據當時市況及個人表現與經驗，釐定薪酬政策。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任何關於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規定。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和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回顧年內已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披露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7條建議所有非執行董事出席本公司的股東大會。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夢女士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其餘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因預先安排的公務而缺席股東週年大會。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並邀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如適用）主席出席。董事會主席曲乃杰先生因預先安排的公務而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主席亦因預先安排的公務而缺席股東週年大會。王旭光先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獲選為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曲程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亦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的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王旭光先生及曲程先生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並獲全體董事確認，於回顧年內，彼等一直嚴格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於本公佈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國輝先生、孫建一先生及張夢女士組成，全部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國輝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聯同董事及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前瞻性陳述

本公佈包含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可透過前瞻性字眼識別，包括「相信」、「估計」、「預料」、「預期」、「有意」、「可能」、「將會」或「應該」等字眼或在各情況下該等字眼的相反、或其他變化或類似字眼。該等前瞻性陳述涉及並非歷史事實的所有事項。前瞻性陳述在本公佈多個地方出現，並包括有關本集團意向、信念或現時對本集團經營業績、財政狀況、流動資金、前景及發展策略及所經營行業的預期的陳述。

由於前瞻性陳述與日後未必會出現的事件有關並視乎該等情況而定，故前瞻性陳述在性質上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本集團謹警告閣下，前瞻性陳述並非對未來表現的保證，而本集團實際經營業績、財政狀況、流動資金及所經營行業的發展可能與本公佈所載前瞻性陳述作出或提議的情況有重大差異。此外，即使本集團經營業績、財政狀況、流動資金及所經營行業的發展與本公佈所載前瞻性陳述一致，該等業績或發展亦未必代表未來期間的業績或發展。

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公佈資料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佈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haichangoceanpark.com。二零一七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鳴謝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為本集團發展作出貢獻的管理層及全體員工表示謝意。同時，對於各位股東、業務夥伴、客戶及專業顧問的支持及信任，本人不勝感激。

承董事會命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王旭光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旭光先生、曲程先生及高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曲乃杰先生、井上亮先生及袁兵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國輝先生、孫建一先生及張夢女士。